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桂林宇迪科技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多功能显示终端、多功能桌面屏，生产厂为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城科珠路 192 号。多功能显示终端、多功能桌面屏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80%。其余核心部件在国内组装。

2. 分屏显示器，生产厂为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前湾港路 218 号。分屏显示器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

3. 光能黑板，生产厂为山东蓝贝思特教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济南市历城区工业北路 88 号东都国际广场 4 号楼 10 层。光能黑板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

4. 智联音频功放系统，生产厂为长沙东玛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长沙市高新区尖山路长沙中电软件园总部大楼 811-812 室。智联音频功放系统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

本公司（单位）提供上述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本公司（单位）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90%。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桂林宇迪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11 月 17 日